

尘埃落定

阿 来 著

尘埃落定

阿 来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出版说明

在新中国六十年的历史上,几代作家在不同的时期创作了数以万计的长篇小说。我们作为新中国成立最早、规模最大、门类最全的专业文学出版社,素有“新中国文学出版事业从这里开始”之誉,长篇小说出版资源非常丰富。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六十周年之际,我们从业已出版的长篇小说中遴选出部分优秀作品,汇集成“人民文学出版社·新中国60年长篇小说典藏”一次性推出。这些书目的选择,兼顾历史评价、专家意见、读者喜好,以及题材和思想艺术风格的丰富性,它们集中展示了新中国长篇小说创作的伟大成就和发展变化,从文学的角度折射出中国特别是新中国各个历史时期的风貌。入选作品大都经过了时间淘洗,是可以流传的上乘之作。阅读或收藏,均富有价值。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9年5月

人民文学出版社·新中国60年长篇小说典藏

第一章

1. 野画眉

那是个下雪的早晨,我躺在床上,听见一群野画眉在窗子外边声声叫唤。

母亲正在铜盆中洗手,她把一双白净修长的手浸泡在温暖的牛奶里,吁吁地喘着气,好像使双手漂亮是件十分累人的事情。她用手指叩叩铜盆边沿,随着一声响亮,盆中的牛奶上荡起细密的波纹,鼓荡起嗡嗡的回音在屋子里飞翔。

然后,她叫了一声桑吉卓玛。

侍女桑吉卓玛应声端着另一个铜盆走了进来。那盆牛奶给放到地上。母亲软软地叫道:“来呀,多多。”一条小狗从柜子下面唧唧唔唔地钻出来,先在地下翻一个跟斗,对着主子摇摇尾巴,这才把头埋进了铜盆里边。盆里的牛奶噎得它几乎喘不过气来。土司太太很喜欢听见这种自己少少一点爱,就把人淹得透不过气来的声音。她听着小狗喝奶时透不过气来的声音,在清水中洗手。一边洗,一边吩咐侍女卓玛,看看我——她的儿子醒了没有。昨天,我有点发烧,母亲就睡在了我房里。我说:“阿妈,我醒了。”

她走到床前,用湿湿的手摸摸我的额头,说:“烧已经退了。”

说完,她就丢开我去看她白净却有点掩不住苍老的双手。每

次梳洗完毕，她都这样。现在，她梳洗完毕了，便一边看着自己的手一日日显出苍老的迹象，一边等着侍女把水泼到楼下的声音。这种等待总有点提心吊胆的味道。水从高处的盆子里倾泻出去，跌落在楼下石板地上，分崩离析的声音会使她的身子忍不住痉挛一下。水从四楼上倾倒下去，确实有点粉身碎骨的味道，有点惊心动魄。

但今天，厚厚的积雪吸掉了那声音。

该到声音响起时，母亲的身子还是抖动了一下。我听见侍女卓玛美丽的嘴巴在小声嘀咕：又不是主子自己掉下去了。我问卓玛：“你说什么？”

母亲问我：“这小蹄子她说什么？”

我说：“她说肚子痛。”

母亲问卓玛：“真是肚子痛吗？”

我替她回答：“又不痛了。”

母亲打开一只锡罐，一只小手指伸进去，挖一点油脂，擦在手背上，另一只小手指又伸进去，也挖一点油脂擦在另一只手背上。屋子里立即弥漫开一股辛辣的味道。这种护肤用品是用旱獭油和猪胰子加上寺院献上的神秘的印度香料混合而成。土司太太，也就是我母亲很会做表示厌恶的表情。她做了一个这样的表情，说：“这东西其实是很臭的。”

桑吉卓玛把一只精致的匣子捧到她面前，里面是土司太太左手的玉石镯子和右手的象牙镯子。太太戴上镯子，在手腕上转了一圈说：“我又瘦了。”

侍女说：“是。”

母亲说：“你除了这个你还会说什么？”

“是，太太。”

我想土司太太会像别人一样顺手给她一个嘴巴，但她没有。侍女的脸蛋还是因为害怕变得红扑扑的。土司太太下楼去用早

餐。卓玛侍立在我床前，侧耳倾听太太踩着一级级梯子到了楼下，便把手伸进被子狠狠掐了我一把，她问：“我什么时候说肚子痛？我什么时候肚子痛了？”

我说：“你肚子不痛，只想下次泼水再重一点。”

这句话很有作用，我把腮帮鼓起来，她不得不亲了我一口。亲完，她说，可不敢告诉主子啊。我的双手伸向她怀里，一对小兔一样撞人的乳房就在我手心里了。我身体里面或者是脑袋里面什么地方很深很热地震荡了一下。卓玛从我手中挣脱出来，还是说：“可不敢告诉主子啊。”

这个早上，我第一次从女人身上感到令人愉快的心旌摇荡。

桑吉卓玛骂道：“傻瓜！”

我揉着结了眵的双眼问：“真的，到底谁是那个傻……傻瓜？”

“真是一个十足的傻瓜！”

说完，她也不服侍我穿衣服，而在我胳膊上留下一个鸟啄过似的红斑就走开了。她留给我的疼痛是叫人十分新鲜又特别振奋的。

窗外，雪光的照耀多么明亮！传来了家奴的崽子们追打画眉时的欢叫声。而我还在床上，躺在熊皮褥子和一大堆丝绸中间，侧耳倾听侍女脚步走过了长长的回廊，看来，她真是不想回来侍候我了。于是，我一脚踢开被子大叫起来。

在麦其土司辖地上，没有人不知道土司第二个女人所生的儿子是一个傻子。

那个傻子就是我。

除了亲生母亲，几乎所有人都喜欢我是现在这个样子。要是我是个聪明的家伙，说不定早就命归黄泉，不能坐在这里，就着一碗茶胡思乱想了。土司的第一个老婆是病死的。我的母亲是一个毛皮药材商买来送给土司的。土司醉酒后有了我，所以，我就只好心甘情愿当一个傻子了。

虽然这样，方圆几百里没有人不知道我，这完全因为我是土司儿子的缘故。如果不信，你去当个家奴，或者百姓的绝顶聪明的儿子试试，看看有没有人会知道你。

我是个傻子。

我的父亲是皇帝册封的辖制数万人众的土司。

所以，侍女不来给我穿衣服，我就会大声叫嚷。

侍候我的人来迟半步，我只一伸腿，绸缎被子就水一样流淌到地板上。来自重叠山口以外的汉地丝绸是些多么容易流淌的东西啊。从小到大，我始终弄不懂汉人地方为什么会是我们十分需要的丝绸、茶叶和盐的来源，更是我们这些土司家族权力的来源。有人对我说那是因为天气的缘故。我说：“哦，天气的缘故。”心里却想，也许吧，但肯定不会只是天气的缘故。那么，天气为什么不把我变成另一种东西？据我所知，所有的地方都是有天气的。起雾了。吹风了。风热了，雪变成了雨。风冷了，雨又变成了雪。天气使一切东西发生变化，当你眼鼓鼓地看着它就要变成另一种东西时，却又不得不眨一下眼睛了。就在这一瞬间，一切又变回了原来的样子。可又有谁能在任何时候都不眨巴一下眼睛？祭祀的时候也是一样。享受香火的神祇在缭绕的烟雾背后，金面孔上彤红的嘴唇就要张开了，就要欢笑或者哭泣，殿前猛然一阵鼓号声轰然作响，吓得人浑身哆嗦，一眨眼间，神祇们又收敛了表情，回复到无忧无虑的庄严境界中去了。

这天早晨下了雪，是开春以来的第一场雪。只有春雪才会如此滋润绵密，不至于一下来就被风给刮走了，也只有春雪才会铺展得那么深远，才会把满世界的的光芒都汇聚起来。

满世界的雪光都汇聚在我床上的丝绸上面。我十分担心丝绸和那些光芒一起流走了。心中竟然涌上了惜别的忧伤。闪烁的光锥子一样刺痛了心房，我放声大哭。听见哭声，我的奶娘德钦莫措跌跌撞撞地从外边冲了进来。她并不是很老，却喜欢做出一副上

了年纪的样子。她生下第一个孩子后就成了我的奶娘，因为她的孩子生下不久就死掉了。那时我已经三个月了，母亲焦急地等着我做一個知道自己来到这个世界的表情。

一个月时我坚决不笑。

两个月时任何人都不能使我的双眼对任何呼唤做出反应。

土司父亲像他平常发布命令一样对他的儿子说：“对我笑一个吧。”见没有反应，他一改温和的口吻，十分严厉地说：“对我笑一个，笑啊，你听到了吗？”他那模样真是好笑。我一咧嘴，一汪涎水从嘴角掉了下来。母亲别过脸，想起有我时父亲也是这个样子，泪水止不住流下了脸腮。母亲这一气，奶水就干了。她干脆说：“这样的娃娃，叫他饿死算了。”

父亲并不十分在意，叫管家带上十个银元和一包茶叶，送到刚死了私生子的德钦莫措那里，使她能施一道斋僧茶，给死娃娃做个小小的道场。管家当然领会了主子的意思。早上出去，下午就把奶娘领来了。走到寨门口，几条恶犬狂吠不已，管家对她说：“叫它们认识你的气味。”

奶娘从怀里掏出块馍馍，分成几块，每块上吐点口水，扔出去，狗们立即就不咬了，跳起来，在空中接住了馍馍。之后，它们跑过去围着奶娘转了一圈，用嘴撩起她的长裙，嗅嗅她的脚，又嗅嗅她的腿，证实了她的气味和施食者的气味是一样的，这才竖起尾巴摇晃起来。几只狗开口大嚼，管家拉着奶娘进了官寨大门。

土司心里十分满意。新来的奶娘脸上虽然还有悲痛的颜色，但奶汁却溢出来打湿了衣服。

这时，我正在尽我所能放声大哭。土司太太没有了奶水，却还试图用那空空的东西堵住傻瓜儿子的嘴巴。父亲用拐杖在地上拄出很大的声音，说：“不要哭了，奶娘来了。”我就听懂了似的止住了哭声。奶娘把我从母亲手中接过去。我立即就找到了饱满的乳房。她的奶水像涌泉一样，而且是那样的甘甜。我还尝到了痛苦

的味道，和原野上那些花啊草啊的味道。而我母亲的奶水更多的是五颜六色的想法，把我的小脑袋涨得嗡嗡作响。

我那小胃很快就给装得满满当当了。为表示满意，我把一泡尿撒在奶娘身上。奶娘在我松开奶头时，背过身去哭了起来。就在这之前不久，她夭折的儿子由喇嘛们念了超度经，用牛毛毯子包好，沉入深潭水葬了。

母亲说：“晦气，呸！”

奶娘说：“主子，饶我这一回，我实在是忍不住了。”母亲叫她自己打自己一记耳光。

如今我已经十三岁了。这许多年里，奶娘和许多下人一样，洞悉了土司家的许多秘密，就不再那么规矩了。她也以为我很傻，常当着我的面说：“主子，呸！下人，呸！”同时，把随手塞进口中的东西——被子里絮的羊毛啦，衣服上绽出的一段线头啦，和着唾液狠狠地吐在墙上。只是这一二年，她好像已经没有力气吐到原来的高度上去了。于是，她就干脆做出很老的样子。

我大声哭喊时，奶娘跌跌撞撞地跑了进来：“求求你少爷，不要叫太太听到。”

而我哭喊，是因为这样非常痛快。

奶娘又对我说：“少爷，下雪了啊。”

下雪跟我有关系呢？但我确实就不哭了。从床上看上去，小小窗口中镶着一方蓝得令人心悸的天空。她把我扶起来一点，我才看见厚厚的雪重重地压在树枝上面。我嘴一咧又想哭。

她赶紧说：“你看，画眉下山来了。”

“真的？”

“是的，它们下山来了。听，它们在叫你们这些娃娃去和它们玩耍。”

于是，我就乖乖地叫她穿上了衣服。

天啊，你看我终于说到画眉这里来了。天啊，你看我这一头的

汗水。画眉在我们这地方都是野生的。天阴时谁也不知道它们在什么地方。天将放晴，它们就全部飞出来歌唱了，歌声婉转嘹亮。画眉不长于飞行，它们只会从高处飞到低处，所以轻易不会下到很低的地方。但一下雪可就不一样了，原来的居处找不到吃的，就只好来到有人的地方。

画眉是给春雪压下山来的。

和母亲一起吃饭时，就有人不断进来问事了。

先是跛子管家进来问等会儿少爷要去雪地里玩，要不要换双暖和的靴子，并说，要是老爷在是要叫换的。母亲就说：“跛子你给我滚出去，把那破靴子挂在脖子上给我滚出去！”管家出去了，当然没有把靴子吊在脖子上，也不是滚出去的。

不一会儿，他又拐进来报告，说科巴塞里给赶上山去的女麻风在雪中找不到吃的，下山来了。

母亲赶紧问：“她现在到了哪里？”

“半路上跌进抓野猪的陷阱里去了。”

“会爬出来的。”

“她爬不出来，正在洞里大声叫唤呢。”

“那还不赶紧埋了！”

“活埋吗？”

“那我不管，反正不能叫麻风闯进寨子里来。”

之后是布施寺庙的事，给耕种我家土地的百姓们发放种子的事情。屋里的黄铜火盆上燃着旺旺的木炭，不多久，我的汗水就下来了。

办了一会儿公事，母亲平常总挂在脸上的倦怠神情消失了。她的脸像有一盏灯在里面点着似的闪烁着光彩。我只顾看她熠熠生辉的脸了，连她问我句什么都没有听见。于是，她生气了，加大了声音说：“你说你要什么？”

我说：“画眉叫我了。”

土司太太立即就失去了耐心，气冲冲地出去了。我慢慢喝茶，这一点上，我很有身为一个贵族的派头。喝第二碗茶的时候，楼上的经堂铃鼓大作，我知道土司太太又去关照僧人们的营生了。要是我不是傻子就不会在这时扫了母亲的兴。这几天，她正充分享受着土司的权力。父亲带着哥哥到省城告我们的邻居汪波土司。最先，父亲梦见汪波土司捡走了他戒指上脱落的珊瑚。喇嘛说这不是个好梦。果然，不久就有边界上一个小头人率领手下十多家人背叛了我们，投到汪波土司那边去了。父亲派人执了厚礼去讨还被拒绝。后一次派人带了金条，言明只买那叛徒的脑袋，其他百姓、土地就奉送给汪波土司了。结果金条给退了回来。还说什么，汪波土司要是杀了有功之人，自己的人也要像麦其土司的人一样四散奔逃。

麦其土司无奈，从一个镶银嵌珠的箱子里取出清朝皇帝颁发的五品官印和一张地图，到中华民国四川省军政府告状去了。

我们麦其一家，除了我和母亲，还有父亲，还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哥哥，之外，还有一个同父异母的姐姐和经商的叔叔去了印度。后来，姐姐又从那个白衣之邦去了更加遥远的英国。都说那是一个很大的国家，有一个外号是叫做日不落帝国。我问过父亲，大的国家就永远都是白天吗？

父亲笑笑，说：“你这个傻瓜。”

现在他们都不在我身边，我很寂寞。

我就说：“画眉啊。”

说完就起身下楼去了。刚走到楼下，几个家奴的孩子就把我围了起来。父母亲经常对我说，瞧瞧吧，他们都是你的牲口。我的双脚刚踏上天井里铺地的石板，这些将来的牲口们就围了过来。他们脚上没有靴子，身上没有皮袍，看上去却并不比我更怕寒冷。他们都站在那里等我发出命令呢。我的命令是：“我们去逮画眉。”

他们的脸上立即泛起了红光。

我一挥手，喊一嗓子什么，就带着一群下人的崽子，一群小家奴冲出了寨门。我们从里向外这一冲，一群看门狗受到了惊吓，便疯狂地叫开了，给这个早晨增加了欢乐气氛。好大的雪！外面的天地又亮堂又宽广。我的奴隶们也兴奋地大声鼓噪。他们用赤脚踢开积雪，捡些冻得硬邦邦的石头揣在怀里。而画眉们正翘着暗黄色的尾羽蹦来蹦去，顺着墙根一带没有积雪的地方寻找食物。

我只喊一声：“开始！”

就和我的小奴隶们扑向了那些画眉。画眉们不能往高处飞，急急忙忙窜到接近河边的果园中去了。我们从踩过脚蹻的积雪中跌跌撞撞地向下扑去。画眉们无路可逃，纷纷被石头击中。身子一歪，脑袋就扎进蓬松的积雪中去了。那些侥幸活着的只好顾头不顾腚，把小小的脑袋钻进石缝和树根中间，最后落入了我们手中。

这是我在少年时代指挥的战斗，这样地成功而且完美。

我又分派手下人有的回寨子取火，有的上苹果树和梨树去折干枯的枝条，最机灵最胆大的就到厨房里偷盐。其他人留下来在冬天的果园中清扫积雪，我们必须要有块生一堆野火和十来个人围火而坐的地方。偷盐的索郎泽郎算是我的亲信。他去得最快也来得最快。我接过盐，并且吩咐他，你也帮着扫雪吧。他就喘着粗气开始扫雪。他扫雪是用脚一下一下去踢，就这样，也比另外那些家伙快了很多。所以，当他故意把雪踢到我脸上，我也不怪罪他。即使是奴隶，有人也有权更被宠爱一点。对于一个统治者，这可以算是一条真理。是一条有用的真理。正是因为这个，我才容忍了眼下这种犯上的行为，被钻进脖子的雪弄得格格地笑了起来。

火很快生起来。大家都给那些画眉拔毛。索郎泽郎不先把画眉弄死就往下拔毛，活生生的小鸟在他手下吱吱惨叫，弄得人起一身鸡皮疙瘩，他却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好在火上很快就飘出了使人心安的鸟肉香味。不一会儿，每人肚子里都装进了三五只画

眉,野画眉。

2. “辮 日”

这时,土司太太正楼上楼下叫人找我。

要是父亲在家,绝不会阻止我这一类游戏。可这几天是母亲在家主持一应事务,情况就多少有些不同。最后,下人在果园里找到了我。这时,太阳正升上天空,雪光晃得人睁不开眼睛。我满手血污,在细细啃着小鸟们小小的骨头。我混同在一群满手满脸血污的家奴的孩子中间回到寨子里,看门狗嗅到了新鲜的血腥味而对着我们狂吠起来。进得大门,仰脸就看见母亲立在楼上,一张严厉的脸俯视着下面。那几个小家奴就在她的目光下颤抖起来。

我被领上楼在火盆边烤打湿的衣服。

天井里却响起了皮鞭飞舞的声音。这声音有点像鹰在空中掠过。我想,这时我恨母亲,恨麦其土司太太。而她牙痛似的捧着脸腮说:“你身上长着的可不是下贱的骨头。”

骨头,在我们这里是一个很重要的词,与其同义的另一个词叫做根子。

根子是一个短促的词:“尼。”

骨头则是一个骄傲的词:“辮日。”

世界是水,火,风,空。人群的构成乃是骨头,或者根子。

听着母亲说话,感受着新换衣服的温暖,我也想想一下骨头的问题,但我最终什么也想不出来,却听见画眉想在我肚子里展开翅膀,听见皮鞭落在我将来的牲口们身上,我少年的眼泪就流下来了。土司太太以为儿子已经后悔了,摸摸我的脑袋,说:“儿子啊,你要记住,你可以把他们当马骑,当狗打,就是不能把他们当人看。”她觉得自己非常聪明,但我觉得聪明人也有很蠢的地方。我虽然是个傻子,却也自有人所不及的地方。于是脸上还挂着泪水

的我，忍不住嘿嘿地笑了。

我听见管家、奶娘、侍女都在问，少爷这是怎么了？但我却没有看见他们。我想自己是把眼睛闭上了。但实际上我的眼睛是睁开的，便大叫一声：“我的眼睛不在了！”

意思是说，我什么都看不到了。

土司儿子的双眼红肿起来，一点光就让他感到钢针锥刺似的痛苦。

专攻医术的门巴喇嘛说是被雪光刺伤了。他燃了柏枝和一些草药，用呛人的烟子熏我，叫人觉得他是在替那些画眉报仇。喇嘛又把药王菩萨像请来挂在床前。不一会儿，大喊大叫的我就安静下来。

醒来时，门巴喇嘛取来一碗净水。关上窗子后，他叫我睁开眼睛看看碗里有什么东西。

我看见夜空中星星一样的光芒。光是从水中升起的气泡上放射出来的。再看就看到碗底下躺着些饱满的麦粒。麦子从芽口上吐出一个又一个亮晶晶的水泡。

看了一会儿，我感到眼睛清凉多了。

门巴喇嘛磕头谢过药王菩萨，收拾起一应道具回经堂为我念经祈祷。

我小睡了一会儿，又给门口咚咚的磕头声惊醒了。那是索郎泽郎的母亲跪在太太面前，请求放了她苦命的儿子。母亲问我：“看见了吗？”

“看见了。”

“真的看见了吗？”

“真的看见了。”

得到了肯定的答复，土司太太说：“把吊着的小杂种放下来，赏他二十皮鞭！”一个母亲对另一个做母亲的道了谢，下楼去了。她嚶嚶的哭声叫人疑心已经到了夏天，一群群蜜蜂在花间盘旋。

啊，还是趁我不能四处走动时来说说我们的骨头吧。

在我们信奉的教法所在的地方，骨头被叫做种姓。释迦牟尼就出身于一个高贵的种姓。那里是印度——白衣之邦。而在我们权力所在的地方，中国——黑衣之邦，骨头被看成和门坎有关的一种东西。那个不容易翻译确切的词大概是指把门开在高处还是低处。如果真是这样的话，土司家的门是该开在一个很高的地方。我的母亲是一个出身贫贱的女子。她到了麦其家后却非常在乎这些东西。她总是想用一大堆这种东西塞满傻瓜儿子的脑袋。

我问她：“门开得那么高，难道我们能从云端里出入吗？”

她只好苦笑。

“那我们不是土司而是神仙了。”

她的傻瓜儿子这样对她说。她很失望地苦笑，并做出一副要我感到内疚的恨铁不成钢的样子。

麦其土司的官寨的确很高。七层楼面加上房顶，再加上一层地牢有二十丈高。里面众多的房间和众多的门用楼梯和走廊连接，纷繁复杂犹如世事和人心。官寨占据着形胜之地，在两条小河交汇处一道龙脉的顶端，俯视着下面河滩上的几十座石头寨子。

寨子里住的人家叫做“科巴”。这几十户人家是一种骨头，一种“辖日”。种地之外，还随时听从土司的召唤，到官寨里来干各种杂活儿，在我家东西三百六十里，南北四百一十里的地盘，三百多个寨子，两千多户的辖地上担任信差。科巴们的谚语说：火烧屁股是土司信上的鸡毛。官寨上召唤送信的锣声一响，哪怕你亲娘正在咽气你也得立马上路。

顺着河谷远望，就可以看到那些河谷和山间一个又一个寨子。他们依靠耕种和畜牧为生。每个寨子都有一个级别不同的头人。头人们统辖寨子，我们土司家再节制头人。那些头人节制的人就称之为百姓。这是一个人数众多的阶层。这又是一种骨头的人。这个阶层的人有可能升迁，使自己的骨头因为贵族的血液充溢而

变得沉重。但更大的可能是堕落，而且一旦堕落就难以翻身了。因为土司喜欢更多自由的百姓变成没有自由的家奴。家奴是牲口，可以任意买卖任意驱使。而且，要使自由人不断地变成奴隶那也十分简单，只要针对人类容易犯下的错误订立一些规矩就可以了。这比那些有经验的猎人设下的陷阱还要十拿九稳。

索郎泽郎的母亲就是这样。

她本来是一个百姓的女儿，那么她非常自然地就是一个百姓了。作为百姓，土司只能通过头人向她索贡支差。结果，她却不等成婚就和男人有了孩子，因此触犯有关私生子的律条而使自己与儿子一道成了没有自由的家奴。

后来有写书的人说，土司们没有法律。是的，我们并不把这一切写在纸上，但它是一种规矩，不用书写也是铭心刻骨的。而且比如今许多写在纸上的东西还有效力。我问：难道不是这样吗？从时间很深远的地方传来了十分肯定的声音，隆隆地说，是这样，是这样。

总而言之，我们在那个时代订出的规矩是叫人向下而不是叫人向上的。骨头沉重高贵的人是制作这种规范的艺术师。

骨头把人分出高下。

土司。

土司下面是头人。

头人管百姓。

然后才是科巴（信差而不是信使），然后是家奴。这之外，还有一类地位可以随时变化的人。他们是僧侣，手艺人，巫师，说唱艺人。对这一类人，土司对他们要放纵一些，前提是只要他们不叫土司产生不知道拿他们怎么办好的感觉就行了。

有个喇嘛曾经对我说：雪山栅栏中居住的藏族人，面对罪恶时是非不分就像沉默的汉族人；而在没有什么欢乐可言时，却显得那么欢乐又像印度人。